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9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会议由董事长主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国家科技创新政策导向，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同时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并优化债务结构，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科技创新债券。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1 月 10 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1 月 10 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6-004)。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 月 10 日